國立嘉義大學99學年度第2次校園規劃小組會議紀錄

時間：99年12月8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時

地點：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2樓第3會議室

主席：沈副校長再木　　記錄：王麗雯

出席人員：林淑玲教務長（蔡甲申先生代）、林翰謙學務長（詹明勳組長代）、何坤益總務長、侯嘉政研發長（張育津組長代）、吳煥烘院長（請假）、徐志平院長（請假）、黃宗成院長、劉景平院長（黃文理特別助理代）、柯建全院長、黃承輝院長（請假）、吳瑞紅主任、張義隆副教授、廖宇賡副教授、顏永福主任（請假）、陳文俊主任（請假）、黃國倉助理教授（請假）、林峰田教授（請假）、徐德修教授（請假）

列席人員：夏滄琪主任、李安勝組長、郭峯崤經理、吳瑞得助理教授、蔡筱蓓技士、張育津組長、許榮鍾先生

壹、主席報告（略）

貳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

有關99年11月9日99學年度第1次校園規劃小組會議（附件1，頁2-3）決議摘要如下：審議通過新民校區「安全農業實驗園區」設置於『動物疾病診斷中心北側、游泳池西側、新道路以東、水圳以南範圍之區塊』，並請總務處協助溫網室申請建照，以及確認「安全農業實驗園區」用地所需範圍大小，目前執行進度為函請國科會協助解釋經費支用範圍，是否包含溫網室之建造。

決定：確認。

參、提案討論

※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產學營運中心

案由：為因應本中心廠商培育空間建置之需要，將規劃獸醫館之舊有空間做本中心擴大服務能量之需求，提請　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業於99年11月9日召開協調會議，並於99年11月17日奉 校長核可提案審議。

二、本中心現有培育空間僅7間，99年經濟部育成中心訪視委員-行政院第五組組長指出服務能量實屬不足，且較無經濟效益。因此本中心擬於舊獸醫館規劃28間培育室（附件2，頁3-8），當作廠商培育空間使用。

補充說明：

一、經查動物醫院 1 樓空間，獸醫系吳瑞得老師業於 99 年 8 月 19 日簽奉校長核可（附件 3，頁 9-10），申請借用作為產學合作實驗研究中心。

二、借用期間為 99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唯培育室整修時，建議加裝分電表，以落實使用者付費原則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（無）

伍、散會（於上午 10 時 50 分）